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和支持，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协商一致，决定参加华泰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华泰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下述适用基金的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时间

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时间自2022年08月25日起，活动结束时间届时将另行公告确定。

三、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123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191	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四、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上述适用基金的，可享受申购费率0折优惠。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金额的，不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

五、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以华泰证券或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2、优惠活动详情请参见华泰证券的相关公告或宣传资料。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3、华泰证券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本公司对于本公告享有解释权。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站：www.htsc.com.cn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

网站：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2022-029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8月19日、8月22日、8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2022年8月24日发布《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2022-028）。

●2022年8月24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最新静态市盈率为99.55，高于同行业水平，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目前没有开展与VR直接相关的业务。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2年8月19日、8月22日、8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8月24日股价再次涨停，公司现对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2年8月19日、8月22日、8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2022年8月24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波动幅度较大。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股价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A股指数，市盈率也高于同行业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综艺、纪录片、影视剧、短视频等视频内容的生产和运营，同时公司在2021年有做小体量的沉浸式演出，演出中有使用到VR相关技术，但VR技术非本公司技术，这部分业务收入占比极低，对公司业绩基本无影响，目前公司也没有开展与VR直接相关的业务。

经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或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及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4日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肇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0	50.00	0.56	50.56	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湖南肇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001.31	0.00	0.00	0.00	12,001.31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12,001.31	50.00	0.56	50.56	12,001.31		–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公告编号：临2022-046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Kunwu Jiud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判决（终审判决）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吾九鼎”）为一审被告二、反诉原告和二审上诉人。

●江西志德通和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德通和”）为一审被告一，志德通和自设立以来和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均无股权关系，除公告中所述合作外，公司及子公司和志德通和也不存在其他业务合作。

●涉案的金额：本诉金额为206,321,166.67元；反诉金额为208,157,917.82元。

●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即昆吾九鼎、志德通和向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钨控股”）支付经济损失70,983,333.34元并承担相应的诉讼受理费。

●对上市公司损益的影响：昆吾九鼎已于2021年根据本案件一审判决结果计提了预计负债71,522,536.34元，并减少公司2021年度合并净利润53,641,902.26元。二审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1,507,328.00元由上诉人昆吾九鼎负担，该受理费将计入昆吾九鼎2022年损益并减少公司2022年度合并净利润1,130,496.00元。

近日，昆吾九鼎收到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就其与江钨控股合同纠纷一案作出了二审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江钨控股因合同纠纷向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判令志德通和、昆吾九鼎解除与江钨控股的相关协议并连带赔偿经济损失、资金占用费共计206,321,166.67元。

昆吾九鼎在本诉审理过程中提起了反诉，诉请判令江钨控股赔偿股权转让款、资金占用费共计208,157,917.82元。

因江钨控股向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并于2021年3月初执行《民事裁定书》，昆吾九鼎所持有部分控股及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于2021年2月3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临2021-016）、于2021年3月4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暨子公司下属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临2021-017）、于2021年8月30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第七项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一）一审判决情况

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2月22日作出了（2020）赣01民初91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

1、解除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西志德通和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

2、解除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志德通和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

3、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志德通和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经济损失70,983,333.34元；

4、驳回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5、驳回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本诉案件受理费1,073,406元，保全费5000元，共计1,078,406元，由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负担539,203元，由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西志德通和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担539,203元。反诉案件受理费541,295元，由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同时按照不服本判决部分的上诉请求数额，交纳上诉案件受理费，上诉于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于2022年3月11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临2022-021）、于2022年4月22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第六节第九项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二审判决情况

昆吾九鼎不服一审判决，上诉于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近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2）赣民终620号，判决内容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1,507,328元，由上诉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昆吾九鼎已于2021年根据本案件一审判决结果计提了预计负债71,522,536.34元，并减少公司2021年度合并净利润53,641,902.26元。二审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1,507,328.00元由上诉人昆吾九鼎负担，该受理费将计入昆吾九鼎2022年损益并减少公司2022年度合并净利润1,130,496.00元。

因本案件财产保全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吾九鼎所持有部分控股及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

本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2-013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8日(星期日)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

●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与文字互动相结合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8月28日下午16:00-17:00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电话会议与文字互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就2022年上半年财务指标及经营成果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8日(星期日)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APP

（三）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与文字互动相结合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范成建先生

公司董事：王舜琰先生

公司副总裁：吴临政先生

公司副总经理：刘洋先生

公司财务总监：鹿文江先生

公司董事会秘书：郑红菊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网络参与方式：

1. 电脑端参会：https://s.comein.cn/AaMe8。

2. 手机端参会：登陆进门财经APP/进门财经小程序，搜索“688326”进入“经纬恒润（688326）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会：

（二）电话参会方式（参会密码：854281）：

+86-4001888938（中国大陆）

+86-01053827720（中国）

+886-277031747（中国台湾）

+852-30183474（中国香港）

+1-2025524791（美国）

+86-01053827720（全球）

（三）投资者问题征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效率及针对性，现就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2年8月27日（星期六）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征集链接https://s.comein.cn/6VXB或扫描以下二维码方式提出，公司将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82263021

联系邮箱：ir@hirain.com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3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道科技”或“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5月5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公司就近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金道科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单位结构性存款221814产品	2,000	2022年8月25日	2022年11月23日	1.00%-3.4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或存款产品品种，明确好理财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或存款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或存款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和正常的生产经营；同时，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1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瑞丰银行丰利B系列六月型22014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22年5月19日	2022年11月17日	1.75%至3.50%	否
2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瑞丰银行丰利B系列三月型22013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2022年5月19日	2022年8月19日	1.50%至3.40%	是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单位结构性存款220980产品	3,000	2022年5月19日	2022年8月17日	1.00%-3.40%	是
4	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城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261期H款	8,000	2022年7月18日	2022年12月22日	1.30%至3.60%	否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单位结构性存款221814产品	2,000	2022年8月25日	2022年11月23日	1.00%-3.40%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1、本次现金管理的相关认购资料；

2、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2-092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77），预计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亏损2,500万元至3,500万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区间为亏损2,500万元至3,50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亏损0.03元/股至0.04元/股；营业收入为7,000万元至10,000万元。

（三）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是否进行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500万元－3,500万元	亏损：4,500万元－5,000万元	盈利：3,309.37万元	是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500万元－3,500万元	亏损：4,700万元－5,200万元	盈利：825.19万元	是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3元/股－0.04元/股	亏损：0.05元/股－0.06元/股	盈利：0.04元/股	是
营业收入	7,000万元－10,000万元	7,000万元－10,000万元	17,489.27万元	否
扣除后营业收入	7,000万元－10,000万元	7,000万元－10,000万元	16,195.27万元	否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的估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2022年7月下旬至8月中下旬，媒体相继报道出早教行业的部分同类机构纽约国际、七田真和金宝贝等不同程度的出现关店、停课等情况，引发家长和加盟商的关注。8月上旬，福州美吉姆的加盟商私自关闭了区域内的美吉姆早教中心，部分位于上海的加盟店因迁址等情况，导致负面舆情。基于以上情况，7月底至8月中下旬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发现加盟协议续签进展延迟等经营方面的不确定性增加。基于审慎原则与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和财务团队，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和对因并购天津美杰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形成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采取更加谨慎的原则进行了重新测评。基于业绩预告发布后的情况变化，重新测评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和对因并购天津美杰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形成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如下：

1、追加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在半年报业绩预告发布时点，公司沿用2021年年度审计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原则，对公司部分美吉姆早教中心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基于7月底至8月中下旬发生的外部情况与公司经营情况，公司采用更加谨慎的态度，对公司应收账款重新进行了梳理，对于有闭店风险的中心和续约合同在流程中但未签署完毕的中心全部追加计提了坏账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和账龄组合确认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追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加盟早教中心涉及42家，金额增加1,666.96万元。坏账准备总金额为4,155.66万元，较原业绩预告增加1,478.33万元。

2、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基于7月底至8月中下旬发生的外部情况与公司经营情况及带来的相关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和财务团队审慎研究，基于业绩预告后的情况变化对未来期间的现金流进行重新估计，重新计算了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测试结果为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低于年初可回收价值约2,000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00万元，影响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400万元。后续公司将加强对减值迹象的研判，在每个报告期期末对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估计，持续关注相关资产组的减值情况。

四、风险提示

此次修订的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在前期工作基础上，根据公司原业绩预告发布后发生的情况进行的重新估计的结果，具体数据以公司最终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订是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和财务部门根据市场及行业情况与公司经营情况的变化，基于谨慎性原则作出的重新估计与测评，并在测评完成后即刻发布本次业绩预告修订公告。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与财务部门将加强对经营的管控与对行业情况的监控，加强风险管控与风险预防措施，致力于稳定经营状况与收入、利润水平。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

3、公司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2-028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为85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战略配售股份。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9月2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8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7号），同意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伯泰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000,000股，并于2020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67,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1,536,5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9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463,4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08%。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即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对应的股份数量为8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850,000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2年9月2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的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67,000,000股增加至67,198,6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其他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承诺，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战略配售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对象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莱伯泰科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作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保荐机构对莱伯泰科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850,000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850,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0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9月2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	1.26%	850,000	0
合计		850,000	1.26%	850,000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850,000	24
合计	–	850,000	–

六、上网公告附件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2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8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街 156 号保利大都汇 T1 号楼 1203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470,506,0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523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形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武斌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1人，其中非独立董事李毅军、赵增海、张军仁因公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王永海、刘俊海、闵勇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何红心、王雪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刘继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因公未能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69,907,316	99.9971	481,600	0.0024	117,100	0.0005

2、议案名称：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70,045,416	99.9977	432,900	0.0021	27,700	0.0002

3、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70,049,516	99.9978	425,800	0.0021	30,700	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086,273,177	98.1230	384,198,139	1.8768	34,700	0.0002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086,273,177	98.1230	384,195,139	1.8768	37,700	0.0002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086,272,977	98.1230	384,198,339	1.8768	34,700	0.0002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7、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董事候选人—王武斌	20,400,542,010	99.6582	是
7.02	董事候选人—张龙	20,460,907,261	99.9531	是
7.03	董事候选人—蔡庸忠	20,457,508,391	99.9365	是
7.04	董事候选人—赵增海	20,280,230,572	99.0705	是
7.05	董事候选人—张建义	20,457,507,395	99.9365	是

8、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选举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永海	20,434,582,943	99.8245	是
8.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杜至刚	20,468,351,953	99.9895	是
8.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裔光	20,468,352,944	99.9895	是

9、关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监事候选人—林志民	20,468,096,558	99.9882	是
9.02	监事候选人—王雪	20,395,813,120	99.6351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471,907,316	99.9891	481,600	0.0088	117,100	0.0021
2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472,045,416	99.9916	432,900	0.0079	27,700	0.0005
3	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472,049,516	99.9917	425,800	0.0078	30,700	0.0005
7.01	董事候选人—王武斌	5,402,542,010	98.7215				
7.02	董事候选人—张龙	5,462,907,261	99.8246				
7.03	董事候选人—蔡庸忠	5,459,508,391	99.7625				
7.04	董事候选人—赵增海	5,282,230,572	96.5231				
7.05	董事候选人—张建义	5,459,507,395	99.7625				
8.01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永海	5,436,582,943	99.3436				
8.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杜至刚	5,470,351,953	99.9606				
8.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裔光	5,470,352,944	99.960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至议案3、议案7至议案9为普通决议议案，该等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议案 4至议案6为特别决议议案，该等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议案1至议案3、议案 7、议案 8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琛、刘宜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4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1号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兼总经理林昌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林昌斌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辞去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以及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林昌斌先生将不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昌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377,670股，其中包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500,000股股票（尚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续林昌斌先生将遵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股票交易和管理的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林昌斌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林昌斌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辞职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林昌斌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向林昌斌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2号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8月24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园3号楼8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包中海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曾跃芳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曾跃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8月25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附件：

曾跃芳，男，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中共党员。1995年8月至1997年3月任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办公室秘书，1997年3月至2000年1月任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人事科科长助理，2000年1月至2000年12月任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0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浙江农资集团金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2月起至2017年6月任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2017年6月至2020年11月任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8月起任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任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曾跃芳先生持有公司25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尚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曾跃芳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曾跃芳先生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